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有關訂立施工合約的關連交易

施工合約

董事會 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 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綏化康達(作為 託人)與江 銀龍(作為承包商)訂立施工合約，據 ，江 銀龍同意承擔綏化升級工程的土建、施工及安裝工程。

上市規則的涵義

江 銀龍為本公司主 股東中國水 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因 ，江 銀龍為中國水 集團有限公司的聯 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 第14A章，施工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 第14.07條計算的適用百分 率低於5%， 施工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 第14A.76條項下的申報及公告 定，惟獲豁 遵守通 、獨立財 意 及股東 的 定。

施工合約

- 日期：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 訂約方：綏化康達(作為託人)；及江銀龍(作為承包商)
- 項目範圍：根據施工合約的規定，江銀龍負責綏化升級工程項下的土建、施工及安裝工程
- 合約期：270日
- 施工合約價格：本集團對施工合約項下的施工工程進行公開招標，經相關評估程序，並考慮各項因素(包括所有標人的技術經驗、專業資格、商業信譽、項目管理能力、費用總額及其他相關因素)後，選定江銀龍為中標人。
- 施工合約項下的合約總額約為人民幣71,000,000元，乃經考慮(i)綏化康達就綏化升級工程所需的所有服務；及(ii)各施工項目的相關設計、採購及現行市況後按公平原則釐定。
- 合約總額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 付款條款：合約總額應根據施工進度按月支付。然而，於施工項目完工、驗收及結算後，由綏化康達支付予江銀龍的款項不得超過結算總額的97%，其餘3%(作為質量保證金)應於缺陷責任期屆滿時支付。

訂立施工合約的理由及裨益

承辦中國黑龍江省綏化升級工程，發展污水處理業務，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範圍內進行。江銀龍作為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專業從事城市供水及水環境治理基建建設。於對標人方面，工程報價、資格、經驗、工程質量方面

進行審慎周詳考慮及全面評估後，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選定江西銀龍為綏化升級工程的承包商。本集團認為，訂立施工合約對綏化升級工程的推進至關重要，並使本公司能從其主業的發展中獲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施工合約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其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常規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較佳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李中生、劉玉杰、林楠生及周榮生(均為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於施工合約中擁有重大利益，已就施工合約的董事會決議案投反對票。

綏化康達及本集團的資料

綏化康達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其主業為黑龍江省從事污水處理設施的營運。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投資及營運污水處理設施的業務。

江西銀龍的資料

江西銀龍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業包括城市供水相關及環境治理基礎建設。

上市規則的涵義

綏化康達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江西銀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江西銀龍為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施工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施工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條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意及股東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另有所指，下列詞彙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施工合約」	指	綏化康達與江銀龍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施工合約，內容有關建設綏化升級工程，其詳情載於本公告「施工合約」一節
「本公司」	指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行區
「江銀龍」	指	江銀龍水環境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水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	指	聯交所證上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行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綏化康達」	指	綏化康達環保水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全資附屬公司

「綏化升級工程」 指 黑龍省江綏化市污水處理廠升級 造工程

「%」 指 百分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李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趙雋賢 生、李中 生、劉玉杰 士及 林楠 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 榮 生、常清 生及彭永臻 生。